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深圳市征鸟出海科技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2022年1月10日,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 或"因寨集团")与共青城云岫出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李彬、林 珉、李亚伟、深圳市征鸟出海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征鸟出海")及征鸟出 海股东签署了《关于深圳市征鸟出海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认购及股东协议》(以 下简称"投资协议"),出资人民币10,000万元认购征鸟出海13,51万元新增 注册资本,对应取得征鸟出海增资后11.4259%的股权。

2022年7月27日,征鸟出海召开股东会会议,因股东共青城云岫出海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未履行任何增资款项缴纳义务,决定对其实施定向减 资,减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征鸟出海的股权比例增加至11.6526%。

2022 年 12 月 26 日,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三届临事会第 六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深圳市征鸟出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行使回购请求 权的议案》,因征鸟出海 2022 年上半年实际净利润较全年承诺业绩的完成率低 于 35%, 公司决定根据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, 要求征鸟出海管理层以现 金回购公司持有的征鸟出海全部股权,回购金额为公司已支付的增资款 7,000 万元加上 8%/年单利计算的利息之和。同日,公司与征鸟出海控股股东芜湖市星 洲达扬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星洲达扬")、征 鸟出海管理层李彬、林珉、李亚伟以及征鸟出海签署了《深圳市征鸟出海科技有 限公司股权回购协议》(以下简称"回购协议")。公司已收到星洲达扬按照回 购协议约定支付的首期回购款人民币 500 万元。

2023 年 1 月, 征鸟出海完成了股权回购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: 同时, 为确保剩余回购款项的顺利支付完成,星洲达扬已按照回购协议的约定,将其合 计所持征鸟出海的全部股权(58.4259%股权,对应67.77万元出资额)质押予公

司。

二、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

2023年1月31日,公司与星洲达扬、征鸟出海管理层李彬、林珉、李亚伟以及征鸟出海签署了《〈深圳市征鸟出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回购协议〉之补充协议》(以下简称"补充协议"),对星洲达扬未支付的剩余回购款的支付安排进行了补充约定,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为:

- 1. 各方同意,就剩余股权回购款的支付安排如下:星洲达扬或者其指定主体应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之前向因赛集团指定银行账户支付一次性支付剩余股权回购款 6,926.94 万元(暂计息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,实际剩余股权回购款应按年化 8%计息至支付日)。
- 2. 本协议作为《股权回购协议》的补充协议,与《股权回购协议》具有同等效力。如本协议内容与《股权回购协议》不一致的,以本协议约定为准;本协议未尽事宜,以《股权回购协议》的约定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各方签署的《〈深圳市征鸟出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回购协议〉之补充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日